

正宁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暨涉企信息统一归集公示联席会议办公室 文件

正市监联办发〔2024〕4号

关于印发正宁县 2024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 部门联合抽查计划的通知

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县各有关单位：

现将《正宁县 2024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计划》印发你们，请各相关部门认真抓好贯彻落实，确保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一、进一步健全完善“两库一清单”。各有关部门要对监管事项清单进行动态管理，确保全部及时认领，所有适用“双随机”监管方式的事项均应采取随机抽查的方式进行。各有关部门要认真研究《正宁县 2024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抽

查计划》，计划执行中对于“双随机”监管事项要应列尽列、应查尽查，落实“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同时，可以结合本级、本部门监管执法工作需要、年度重点任务、热点工作、监管对象重叠情况和“双随机”监管事项覆盖情况，对年度抽查计划进行补充完善，监管对象重叠的应当按照“谁许可、谁监管，谁主管、谁监管”“能联尽联”的原则发起部门联合抽查，确保本级、本部门“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避免多头检查、执法扰企、增加基层负担和干扰监管对象正常生产经营活动。

二、严格执行抽查程序。执法检查人员要严格规范抽查流程，抓好资料收集和监管闭环，坚决杜绝联合抽查分头检查、检查结果无文书资料支撑、检查走过场、纸上填报、发现问题率低、结果录入错误等不规范执法情形。年度抽查计划任务应按照规定时间及时开展，各项抽查任务和各有关部门增补计划应于2024年10月30日前全面完成，确保计划100%开展、任务100%完成、检查结果100%录入、“双随机”监管事项100%覆盖、移动端应用率90%以上和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应用率90%以上。

三、推进深度融合，提升监管效能。各部门要将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理念融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问题导向，紧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社会关注度高。对社会影响大、投诉举报多的行业领域，动态管理抽查对象标签库，区分重点监管对象和一般监管对象，全面推进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将经营主体信用风险分类结果作为实施监管的参考依据，按照信用等级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对信用风险较低

的监管对象，相应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对信用风险较高的监管对象实施重点监管，有针对性地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必要时主动实施现场检查。

附件：正宁县 2024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

正宁县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联席会议办公室（代章）

2024 年 5 月 6 日

附件

正宁县 2024 年度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计划

序号	抽查领域	检查对象	计划名称	抽查比例	是否下发	发起部门	责任部门	抽查事项	事项分类	抽查时间	备注
1	政策性粮油库存单位	全县政策性粮油库存单位	2024 年全省政策性粮油库存联合检查	100%	是	县发展改革委	县发改局	政策性粮油库存数量、质量、轮换管理情况；粮油政策执行情况；历年审计巡视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执行情况。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9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财政局	粮油库存，保管账、统计账、会计账、银行台账与实际库存对应相符情况、账务处理合规以及库贷挂钩情况	一般检查		
							农发行	线下邀请农发行参与	一般检查		
2	学校办学情况	全县中小学	正宁县 2024 年中小学办学情况联合检查	20%	是	县教育局	县教育局	对学校的行政检查；对教材选用情况的检查；对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的监管；对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的行政检查；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教育教学工作的督导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生产、流通领域产品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全县民办学校	正宁县 2024 年民办学校联合检查	50%	是	县教育局	县教育局	对民办学校办学行为的检查；对民办学校年度报告和年度检查的检查；对幼儿园的行政检查；对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的监管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民政局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活动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卫生健康局	对学校卫生、托幼机构卫生工作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全县校外培训	正宁县 2024 年校外培训	50%	是	县教育局	县教育局	对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的行政检查；对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的监管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省级计划

		机构	机构联合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虚假广告的行政检查；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监管；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11 月前结束	
3	宾馆旅店	全县宾馆旅店	正宁县 2024 年宾馆旅店联合检查	10%	是	县公安局	县公安局	对宾馆、旅店业的监管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卫生健康局	对公共场所卫生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消防队	宾馆饭店检查	一般检查		
							县住建局	对燃气用户及相关单位和个人擅自操作公用燃气阀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4	保安公司	全县保安公司	正宁县 2024 年保安行业联合检查	100%	否	县公安局	县公安局	对保安从业单位、保安培训单位、保安员及其服务活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对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5	爆破作业相关单位	全县爆破作业单位、爆炸物品运输单位	正宁县 2024 年爆破作业单位联合检查	100%	否	县公安局	县公安局	对爆破作业单位的行政检查；对民用爆炸物品从业单位的行政检查；对民用爆炸物品运输单位的行政检查；对民用爆炸物品使用单位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应急局	对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县工信局	对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的行政检查；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的行政检查；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的行政检查；对民用爆炸物品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6	养老机构	全县养老机构、福利院	正宁县 2024 年养老机构、福利院联合检查	100%	否	县民政局	县民政局	对养老机构和福利院的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住建局	对其他建设工程消防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施工需要、是否按规定进行消防验收备案抽查的检查	一般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的行政检查,对餐饮服务经营者日常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7	殡葬服务业	全县殡葬服务机构	正宁县 2024 年殡葬服务机构联合检查	100%	否	县民政局	县民政局	对殡葬服务机构的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8	司法鉴定机构	全县司法鉴定机构	正宁县 2024 年司法鉴定机构联合检查	100%	否	县司法局	县司法局	对鉴定人和鉴定机构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检验检测机构的检查	重点检查		
9	劳动用工	全县劳务派遣公司	正宁县 2024 年劳务派遣公司联合检查	30%	是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对经营劳务派遣业务违规行为的行政检查;对企业实行不定时工时制和综合计算工作制情况的行政检查;劳动用工监管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公示信息的监管	一般检查		
							税务局正宁分局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一般检查		
10	职业技能培训机构	全县职业技能培训机构	正宁县 2024 年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联合检查	30%	是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对民办职业培训学校(项目)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违规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民政局	对民办非企业单位活动行为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县交通运输局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11	辖区内企业	全县劳动用工单位	正宁县 2024 年劳动用工单位联合检查	10%	是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对用人单位和个人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规章情况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9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税务局正宁分局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一般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市场主体年报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		

12	涉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生产使用、销售、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单位	全县生产销售消耗臭氧层物质经营活动的单位	正宁县 2024 年涉消耗臭氧层物质（ODS）的生产使用、销售、维修回收、销毁及原料用途等企业和单位联合检查	100%	否	县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消耗臭氧层物质含氢氯氟烃（HCFCs）年度生产配额、使用配额（100 吨及以上）和使用备案（100 吨以下）情况的检查；对销售 ODS 企业和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对含 ODS 的制冷设备、制冷系统或者灭火系统的维修、报废处理，ODS 回收、再生利用或者销毁等经营活动的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副产四氯化碳（CTC）的甲烷氯化物企业合法销售和处置 CTC 情况的检查；使用 ODS 作为化工原料用途的企业的 ODS 采购和使用情况的检查；对建设项目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后所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跟踪检查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13	市政工程	全县城镇污水处理厂	正宁县 2024 年市政工程联合检查	50%	是	县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住建局	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和保护情况的行政检查；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或者污泥处理处置单位安全处理处置污泥的行政检查；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依法报送信息的行政检查；对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擅自停运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行政检查；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安全事故或突发事件应对的行政检查；对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维护运营单位的安全维护运营设施的行政检查；对城镇排水设施维护运营单位影响排水时提前通知排水户、向排水主管部门报告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14	机动车销售	全县机动车销售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机动车销售企业联合检查	100%	是	县商务局	县商务局	对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企业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机动车环保信息公开检查	一般检查		
							税务局正宁分局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一般检查		

							县交通运输局	对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汽车专卖店维修）	一般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对各类市场主体利用合同危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行为的监管；对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产品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15	房地产市场	全县房地产开发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房地产开发企业联合检查	10%	是	县住建局	县住建局	对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的监管；对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预售商品房、不正当手段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等情形的行政检查；对改变绿化规划、绿化用地使用性质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自然资源局	对从事城乡规划活动的事业单位法人、企业法人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对虚假广告的行政检查；对其他违法广告行为的行政检查；对各类市场主体利用合同危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行为的监管	重点检查		
16	燃气经营	全县燃气经营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燃气经营企业联合检查	100%	是	县住建局	县住建局	对燃气经营者的监管；对燃气经营许可证核发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行政检查；对燃气经营者改动市政燃气设施审批及事中事后情况进行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特种设备的使用登记的行政检查；对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使用情况的行政检查等（涉计量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县消防队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的检查；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17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全县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	正宁县 2024 年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联合检查	100%	否	县水务局	县水务局	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9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检验检测机构的检查	重点检查		

18	农业生产资料	全县饲料、农药、肥料、兽药、农膜、种子、农机生产经营企业等农资生产经营者	正宁县 2024 年农资联合检查	10%（生产企业 100% 抽查）	是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对农药生产、经营、使用主体及农药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对农药经营者及农药产品质量的行政检查；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肥料进行监督抽查的行政检查；对兽药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生产企业、经营者的行政检查；对农作物种子（种苗）质量、生产、销售相关行为的行政检查；对销售、使用农用地膜、棚膜和回收、加工废旧农膜的场所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9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对生产、流通领域产品的行政检查；对虚假广告的行政检查；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19	牲畜、水生野生动物养殖加工经营单位	全县牲畜、水生野生动物生产经营单位	2024 年正宁县牲畜、水生野生动物生产经营单位联合检查	100%	是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对利用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活动的监管；对种畜禽品种质量、生产、销售、使用相关行为的行政检查；对种畜禽（蜂种、蚕种）品种质量、生产、销售、使用相关行为的行政检查；对科学研究、人工繁育、公众展示展演等利用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活动的行政检查；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设立的行政检查；对养殖场、屠宰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野生动植物非法交易相关行为的监管；对生产、经营使用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制作食品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	全县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	2024 年正宁县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企业联合检查	10%	是	县商务局	县商务局	对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企业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的行政检查；对娱乐场所从事娱乐场所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涉娱乐场所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县人社局	负责职业技能培训、专业技术人员培训领域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一般检查		
							县民政局	负责养老服务领域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一般检查		
							县卫健局	负责卫生健康领域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一般检查		
							县交通运输局	负责道路、水路运输市场单用途预付消费卡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工作	一般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对单用途预付消费卡不公平格式条款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1	二手车市场	全县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和经营主体	2024 年正宁县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和经营主体联合检查	100%	是	县商务局	县商务局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经营者和经营主体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2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	全县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2024 年正宁县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联合检查	100%	否	县商务局	县商务局	对报废机动车回收企业的行政检查;对再生资源回收企业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6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污染环境的处罚	重点检查		
							县工信局	对电动汽车回收拆解企业未按规定回收、管理动力蓄电池的处罚	重点检查		

							县公安局	对买卖变造回收证明，擅自拆解、改装、拼装、倒卖报废机动车的处罚	重点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擅自改变主要登记事项或者超出核准登记的经营围从事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3	互联网文化单位	全县互联网文化单位	2024 年正宁县互联网文化单位联合检查	10%	是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从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活动的行政检查等（经营性、非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互联网上网服务等涉互联网相关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公安局	对网络安全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24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	全县演出场所经营单位	2024 年正宁县演出场所经营单位联合检查	10%	是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营业性演出活动的行政检查（涉营业性演出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市场主体公示信息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5	艺术品经营单位	全县艺术品经营单位	2024 年正宁县艺术品经营单位联合检查	100%	是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经营单位的行政检查等（涉艺术品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市场主体公示信息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6	旅行社	全县旅行社	2024 年正宁县旅行社联合检查	100%	是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经营旅行社业务的监管检查等（涉旅行社、导游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分社的经营围超出设立分社的旅行社的经营围行为的行政检查；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	一般检查		

27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	全县各类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舞厅、音乐厅	2024年正宁县各类文化娱乐场所联合检查	100%	是	县卫生健康委	县卫生健康局	对公共场所卫生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年4月开始，10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娱乐场所未在显著位置悬挂娱乐经营许可证、未成年人禁入或者限入标志的行政检查等（涉娱乐场所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县消防队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消防安全情况抽查	一般检查		
28	工业企业安全生产	全县危化品生产企业	2024年正宁县工业企业安全生产联合检查	100%	是	县应急局	县应急管理局	对危险化学品经营、生产、储存的行政检查等（涉危险化学品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涉工贸企业安全监管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2024年4月开始，11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对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的行政检查；对生产列入目录产品且已经获得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进行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县交通运输局	对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的检查（涉危险货物运输企业、人员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县公安局	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的行政检查；对危险化学品单位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9	草原征占用企业	全县草原征占用企业	2024年正宁县草原征占用企业联合检查	100%	是	县林草局	县自然资源局	对使用草原的行政检查等（涉草原监管、森林草原防火、陆生野生动植物的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年4月开始，11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市场监管局	市场主体公示信息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30	市场主体年度报告公示信息	全县2022年底登记市场主体	2024年正宁县年度报告公示信息联合检查	3%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市场主体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年7月开始，11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商务局	对外国投资者、外商投资企业的信息报告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31	车用油品质	全县车用油品	2024年正宁县车用油品	20%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车用油品质抽查监测	一般检查	2024年4月开始，	省级计划

		生产、销售企业	质量联合检查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11 月前结束	
							县交通运输局	对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公安局	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的行政检查；对危险化学品单位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商务局	对成品油零售经营企业的行政检查；成品油流通行业检查	重点检查		
32	获证检验检测机构	全县获证检验检测机构（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不再重复检查）	2024 年正宁县获证检验检测机构联合检查	20%以上	否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获证检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交通运输局	对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标准规范执行、工作规范性、内部运行管理等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应急局	对安全评价、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气象局	对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监管	一般检查		
33	常压车载罐体生产企业	全县常压车载罐体生产企业	2024 年正宁县常压车载罐体生产企业联合检查	100%	否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常压车载罐体生产企业的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省级计划
							县交通运输局	对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34	企业联 网直报 数据质 量	全县联 网直报 平台企 业	2024 年正宁 县企业联 网直报数据 质量联合检查	10%	是	县统计 局	县统计 局	规上工业服务业企业限上商贸联网直报平台数据质量情况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 结束	省级 计划
							县市场 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		
35	涉嫌税 收违法 行为	全县涉 嫌税收 违法当 事人	2024 年正宁 县涉嫌税收 违法行为联 合检查	100%	否	县税务 局	税务局 正宁分 局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 结束	省级 计划
							县市场 监管局	市场主体公示信息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36	防雷安 全单位	全县雷 电灾害 防御单 位	2024 年正宁 县雷电安 全单位联合 检查	20% 以上	是	县气象 局	县气象 局	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 结束	省级 计划
							县市场 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公示信息的检查	一般检查		
							县消防 队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37	进出口 行业	全县从 事进出 口行业 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进出口企 业联合检查	100%	是	县商务 局	县商务 局	对《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许可证》申请和使用活动的行政检查等 （涉进出口、商业特许经营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 结束	省级 计划
							县市场 监管局	对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不含特殊食品）生产企业的行政检查等 （涉食品生产双随机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生态环 境局正 宁分局	对有毒化学品进口企业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38	消防安 全	全县使 用领域 消防产 品	2024 年正宁 县领域消防 产品联合检 查	100%	是	县消防 救援支 队	县消防 队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 结束	省级 计划
							县市场 监管局	对生产、流通领域产品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39	律师 事务所	全县律 师事务	正宁县 2024 年律师事务	100%	否	县司法 局	县司法 局	对律所及律师承办法律援助事项的行政检查；对律师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所	所联合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10 月前结束	
40	农村道路安全管理	全县道路运输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道路运输企业联合检查	10%	是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货物运输的经营行为的检查；对从事危险货物道路运输的人员从业行为的行政检查；对从事放射性物品道路运输的人员从业资格证的行政检查等（涉危险货物运输双随机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县公安局	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的行政检查；对随车放置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行政检查；对机动车驾驶人的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的行政检查；对剧毒化学品购买单位的行政检查；对危险化学品单位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41	冰雪运动场所	全县冰雪运动场所	2024 年正宁县冰雪运动场所联合检查	100%	否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单位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12 月中旬前结束	
							县市场监管局	特种设备使用登记情况的检查	重点检查		
42	宣传媒体	广播、电视台、报纸、微信公众号、直播平台	正宁县 2024 年主流媒体联合检查	10%	是	县委宣传部	县委宣传部	对新闻单位、新闻记者的行为进行行政检查等（涉新闻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委宣传部	对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涉广播、电视台、传播等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的广告发布登记的行政检查等（涉广告发布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43	复制印制	全县复印、印	正宁县 2024 年复制印刷	10%	是	县委宣传部	县委宣传部	对印刷业经营者守法经营情况的行政检查，对发行出版的检查等（涉发行、出版、印刷、复制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刷行业	行业联合检查				县委机要保密局	对制作、复制、维修、销毁国家秘密载体定点单位资质认定单位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10 月前结束	
							县市场监管局	商标印制行为的检查	一般检查		
44	粮食安全	全县粮食购销储存行业	正宁县 2024 年粮食安全联合检查	50%	是	县发展改革委	县发改局	对粮食收购资格的行政检查等（涉粮食收购、流通、储备等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2024 年 6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市场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	一般检查		
45	公章刻制	全县公章刻制经营	正宁县 2024 年公章刻制联合检查	10%	是	县公安局	县公安局	对公章刻制业的监管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市场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对价格行为的监管	一般检查		
46	社会团体	全县社会团体	正宁县 2024 年社会团体联合检查	10%	是	县民政局	县民政局	对社会团体活动行为的行政检查；对慈善组织活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财政局	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会计信息质量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47	污染物排放	全县重点污染物排放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排污企业联合检查	100%	是	县生态环境局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住建局	对排水户排放污水情况的行政检查等（涉排水户、排污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48	物业服务领域	全县物业服务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物业服务企业联合抽查	10%	是	县住建局	县住建局	对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管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49	房地产销售	全县在售非商用房地产项目	正宁县 2024 年在售非商用房地产联合检查	100%	是	县住建局	县住建局	对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预售商品房、不正当手段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等情形的行政检查等（涉房地产开发、销售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市场监管局	对虚假广告的行政检查；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监管；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	重点检查		
50	客运行业	全县客运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客运联合抽查	100%	是	县交通运输局	县交通运输局	对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者、巡游出租汽车车辆、巡游出租汽车驾驶员经营服务行为的行政检查等（涉出租车、客运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1 月前结束	
							县公安局	对机动车驾驶人的机动车驾驶证核发、审验的行政检查；对随车放置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51	居民生活供水行业	居民生活供水行业	正宁县 2024 年生活用水联合抽查	100%	是	县水务局	县水务局	对在大坝管理和保护范围内修建码头、渔塘的行政检查；对利用堤顶、戕台兼做公路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住建局	对城市供水单位供水水质保障和《城市供水水质管理规定》执行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卫生健康局	对饮用水供水单位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52	医疗机构	全市公立医院	正宁县 2024 年公立医院联合检查	50%	是	县卫生健康委	县卫生健康局	对医疗机构的监管，对职业病诊断、鉴定、报告工作的行政检查；对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行政检查；对戒毒医疗机构的行政检查；对女职工劳动保护的行政检查（涉医疗机构、医师护士等人员、医疗器械、药品等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邀请公安部门线下参与检查。
							县医保局	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监督检查	一般检查		
							生态环境局正宁分局	对核技术利用单位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53	金属、非金属	全县金属、非	正宁县 2024 年金属、非金	100%	是	县应急局	县应急局	金属、非金属矿山企业的安全监管（金属、非金属矿山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开采行业	金属矿山	属矿山联合检查				县卫生健康局	对职业病危害场所、单位和项目的行政检查；对具备使用有毒物品、粉尘超标等易导致职业病因素的作业场所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10 月前结束	
							县自然资源局	对探矿权人、采矿权人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54	烟花爆竹	全县烟花爆竹批发零售	正宁县 2024 年烟花爆竹联合抽查	10%（批发商 100% 抽查）	是	县应急局	县应急局	对烟花爆竹批发的行政检查（涉烟花爆竹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2 月前结束	
							县公安局	对烟花爆竹从业单位的监管（涉烟花爆竹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55	林木种苗	全县林木种苗行业	正宁县 2024 年林木种苗行业联合检查	10%	是	县林草局	县自然资源局	对林木种苗生产经营、林木种子质量及国家级森林公园的行政检查（涉林木种苗相关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市场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	一般检查		
56	代理、中介、评估行业	全县各类代理、中介、评估行业	正宁县 2024 年代理、中介、评估服务行业联合检查	10%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商标代理机构的监管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财政局	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法规执行情况、采购活动执行情况的行政检查，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等（涉代理、资产评估、中介等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57	文物行业领域	文物购销、拍卖行业	正宁县 2024 年文物行业联合抽查	10%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未经许可，擅自设立文物商店、经营文物拍卖的拍卖企业的行政检查等（涉文物购销、拍卖、收藏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文体广电旅游局	对文物购销、拍卖经营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58	金融行业领域	银行、保险公	正宁县 2024 年金融行业	100%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虚假广告的行政检查；对其他违法广告行为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邀请金融

		司、证券公司等	联合检查				县财政局	对金融企业资产财务管理工作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10 月前 结束	监管部门 线下 配合 检查
							县公安局	对金融机构营业场所和金库安全防范设施建设情况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59	电子商务	全县电子商务重点行业领域	正宁县 2024 年重点行业电子商务联合检查	10% 以上	否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电子商务平台对平台内用户设置条件的行政检查等（涉电子商务、价格、广告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 结束	结合 监管 需要 确定 检查 对象 范围
							待定	对行业领域的监管相关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60	涉合同重点领域	全县 2024 年涉合同重点领域经营者	正宁县 2024 年涉合同领域重点行业联合抽查	10% 以上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各类市场主体利用合同危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行为的监管；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等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 结束	结合 监管 需要 确定 检查 对象 范围
							待定	根据涉合同重点领域灵活确定联合部门及抽查事项	重点检查		

61	涉广告重点行业领域	全县涉广告重点行业领域	正宁县 2024 年广告联合检查	10% 以上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虚假广告的行政检查；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监管；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结合监管需要确定检查对象
							待定	根据涉广告重点行业领域灵活确定联合部门及抽查事项	重点检查		
62	涉价格重点行业领域	全县涉价格重点行业领域	正宁县 2024 年价格联合检查	10% 以上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监管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结合监管需要确定检查对象
							待定	根据涉价格重点行业领域灵活确定联合部门及抽查事项	重点检查		
63	涉基层乡镇事项	全县各乡镇	正宁县 2024 年乡镇工作联合抽查	10%	否	县统计局	县统计局	数据质量建设情况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县委宣传部	对未经批准擅自编印内部资料的行政检查；对政府机关和企业使用正版软件情况的行政检查；对接受境外机构或个人赠送出版物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人社局	劳动用工监管《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	一般检查		
							县自然资源局	对退耕还林项目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64	药品、医疗器械销售	全县药品、医疗器械销售行业	正宁县 2024 年药品医疗器械生产销售联合检查	10%（生产企业 100% 抽查）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国产第三类医疗器械企业的行政检查等（涉医疗器械、药品生产销售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对其他违法广告行为的行政检查；对经营者价格活动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10 月前结束	抽查检查与抽样检验同步开展。
							县医保局	对医疗保障基金使用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		

65	餐饮服务行业	全县大中型餐饮服务企业	正宁县 2024 年大中型餐饮服务联合检查	10%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餐饮服务经营者日常经营行为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结束	抽查检查与抽样检验同步开展。
							县住建局	对燃气用户及相关单位和个人安装、使用不符合气源要求的燃气燃烧器具的行政检查等（涉燃气用户、燃气使用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重点检查		
							县卫健局	对消毒剂和消毒器械及其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66	消费维权监管执法检查	全县涉食品、药品、计量、价格经营者	正宁县 2024 年消费维权联合检查	10% 以上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经营者欺诈消费的行政检查等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结束	抽查检查与抽样检验同步开展抽查。
							待定	根据涉食品、药品、计量、价格等行业领域灵活确定联合部门及抽查事项	重点检查		
67	涉质量重点行业领域	全县涉质量重点行业经营者	正宁县 2024 年质量联合检查	10% 以上（生产企业 100% 抽查）	是	县市场监管局	县市场监管局	对生产、流通领域产品的行政检查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结束	抽查检查与抽样检验同步开展。
							待定	根据涉质量重点行业领域灵活确定联合部门及抽查事项	重点检查		

68	建筑施 工	全县年 内在建 工程项 目	正宁县 2024 年在建工程 项目联合检 查	10%	是	县住建 局	县住建 局	对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条件的行政检查等（涉建筑施工项目、 人员等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0 月前 结束	依据 抽查 对象 可自 由组 合抽 查单 位。
							县交通 运输局	对公路水运建设工程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行政检查等（涉道路桥 梁等工程建设施工双随机监管事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县水务 局	对水务建设工程项目的监管（涉水利建设工程项目双随机监管事 项全覆盖）	一般检查		
							县人社 局	劳动用工监管	一般检查		
							县应急 局	对未依法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估或未按照地震安全性评估报告结 果进行抗震设防的行政检查等（涉地震安全评估双随机监管事项 全覆盖）	一般检查		
							生态环 境局正 宁分局	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县气象 局	对气象探测环境保护范围内建设单位的行政检查	一般检查		
69	市场监 管领域 重点事 项	全县各 乡镇市 场监管 领域重 点事项 联合检 查	正宁县 2024 年乡镇市 场监管领 域重点事 项联合 检查	3%以 上	否	县市场 监管局	县市场 监管局	对市场主体登记注册行为的监管等（根据监管需要确定检查事 项）	重点检查	2024 年 4 月开始， 11 月前 结束	区域 覆盖 检查
							相关成 员单位	根据抽查检查内容涉及行业领域临时确定联合部门及抽查 事项，同步排查无证无照经营等行为	一般检 查		